

联合国
粮 食 及
农 业 组 织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limentación y la Agriculturaمنظمة
ال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C

理 事 会

第一六〇届会议

2018年12月3—7日，罗马

计划委员会第一二五届会议和 财政委员会第一七三届会议联席会议报告 (2018年11月12日、15日)

内容提要

计划和财政两委员会联席会议提请理事会注意下列审议结果和建议：

- a) 关于防止骚扰、性骚扰及滥用职权的全组织政策、程序和措施（第3段）
- b) 副总干事（计划）分管部门结构调整（第4段）
- c) 罗马常设机构间合作情况进展报告（第5段）
- d) 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实施情况和供资影响（第6-7段）
- e) 与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组织伙伴关系战略实施进展（第8段）

建议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提请理事会批准联席会议的审议结果和建议。

对本文件内容如有疑问，请联系：

计划和财政两委员会首席秘书
Rakesh Muthoo
电话：+3906 5705 5987

本文件可通过此页快速响应二维码读取；粮农组织采用此二维码
旨在尽量减轻环境影响并倡导以更为环保的方式开展交流。
其他文件可访问：www.fao.org。



CL 160

计划委员会第一二五届会议和 财政委员会第一七三届会议联席会议报告

2018 年 11 月 12 日、15 日，罗马

引言

1. 联席会议兹向理事会提呈报告。
2. 除主席 Johannes Petrus Hoogeveen 阁下（荷兰）和财政委员会主席 Lupino jr. Lazaro 先生（菲律宾）外，以下成员代表也出席了会议：

Carlos Alberto Amaral 先生（安哥拉）	Mohammad Hossein Emadi 阁下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Maria Cristina Boldorini 阁下（阿根廷）	Toru Hisazome 先生（日本）
Cathrine Stephenson 女士（澳大利亚）	Fiesal Rasheed Salamh Al Argan 先生（约旦）
Manash Mitra 先生（孟加拉国）	Muhammad Rudy Khairudin Mohd Nor 先生 (马来西亚)
Antonio Otávio Sá Ricarte 先生（巴西）	Benito Santiago Jiménez Sauma 先生（墨西哥）
Jennifer Fellows 女士（加拿大）	Donald G. Syme 先生（新西兰）
牛盾阁下（中国） ¹	María Carolina Carranza Núñez 女士（秘鲁） ²
Marc Mankoussou 先生（刚果）	Vladimir V. Kuznetsov 先生（俄罗斯联邦）
Kouamé Kanga 先生（科特迪瓦）	Sid Ahmed M. Alamain Hamid Alamain 先生（苏丹）
Mateo Nsogo Nguere Micue 先生 (赤道几内亚)	François Pythoud 阁下（瑞士）
Heiner Thofern 先生（德国）	Marie-Therese Sarch 阁下（英国）
Haitham Elshahat 先生（埃及） ³	Thomas Duffy 先生（美国）

关于防止骚扰、性骚扰及滥用职权的全组织政策、程序和措施⁴

3. 联席会议：
 - a) 注意到关于防止骚扰、性骚扰及滥用职权的全组织政策、程序和措施最新情况；

¹ 牛盾大使阁下作为中国代表出席联席会议。

² María Carolina Carranza Núñez 女士被指定代替 Claudia Elizabeth Guevara de la Jara 女士作为秘鲁代表参加计划委员会第一二五届会议。

³ 参加了 2018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联席会议。

⁴ CL 160/9

- b) 欢迎并大力支持粮农组织对性骚扰、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的“零容忍”政策及其预防措施；
- c) 建议在本组织内开展文化变革并强调在此方面“高层定调”的重要性；
- d) 建议管理层鼓励员工根据政策报告相关问题；
- e) 欢迎粮农组织积极参与联合国全系统的工作，尽力消除联合国系统工作场所任何形式的骚扰和滥用职权行为，包括参加目前正在举行的联合国全系统认知调查；
- f) 注意到正在进行的联合国全系统调查包括较为一般性的员工满意度方面的内容，建议粮农组织另行开展全体员工满意度调查；
- g) 期待收到包括员工调查结果在内的调查数据分析结果的情况介绍，包括有关粮农组织的分类数据情况，并期待将其纳入修订版政策和行动中；
- h) 要求秘书处在 2018 年 12 月理事会下届会议提交文件的截止日期之前完成并分发一份强化行动计划；
- i) 根据联合国秘书长贯彻“零容忍”政策的决心，期待每年收到一份最新情况报告提交理事会。

副总干事（计划）分管部门结构调整⁵

4. 联席会议注意到文件《副总干事（计划）分管部门结构调整》及其补充说明提供的信息，同时：

- a) 注意到拟议调整不会对预算和职位产生影响；
- b) 建议加强副总干事（计划）分管部门流程中更全面的项目绩效管理并增加战略结果框架内的主要绩效指标数量，以更好地衡量和监测结果并在《中期审查》和《计划执行报告》结果框架内开展报告工作；
- c) 建议理事会不会同意下列行动：
 - i. 投资中心司的报告关系从技术合作部助理总干事调整到副总干事（计划）；
 - ii. 技术合作部更名为计划支持及技术合作部（PS）；
 - iii. 资源筹集司更名为业务发展及资源筹集司（PSR）；
 - iv. 紧急行动及恢复司更名为紧急行动及抵御能力司（PSE）；
 - v. 伙伴关系及南南合作司拆分为伙伴关系司（PSP）和南南合作及三方合作办公室（OSS），其报告关系从副总干事（计划）调整到计划支持及技术合作部助理总干事。

⁵ CL 160/16; CL 160/16 Add.1

罗马常设机构间合作情况进展报告⁶

5. 联席会议：

- a) 对 JM 2018.2/2 号文件所介绍情况以及罗马常设机构间合作所取得的进展表示欢迎；
- b) 注意到最新情况并赞赏粮农组织、粮食署和农发基金不断大力加强伙伴关系与合作，重点增进三机构之间的合力与互补；
- c) 建议对三机构合作的规划和报告工作采取更具战略性和结构性方针，包括根据三机构的共同优势和专长，推进新战略、新计划和活动以及创新筹资方式，依托各机构的技术技能和互补性业务模式，以期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层面实现更强实效、更高效率、预期成果和时间期限；
- d) 建议加强联合规划工作；
- e) 建议今后的报告重点介绍汲取的经验教训、面临的挑战、影响、实现的经济效益和计划的合作领域，同时考虑调整文件格式，使文件更清晰、更简洁；
- f) 建议在高级咨询小组会议的筹备和后续活动中与成员加强接触，即：通过
 - (a) 咨询小组每次会议后向全体成员进行通报（非正式研讨会），特别是有关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实施进展情况；
 - (b) 在筹备高级咨询小组会议过程中，通过理事会独立主席与粮农组织各区域小组主席会议、粮食署执行局主席团以及农发基金会议召集人和召集人之友会议，让全体成员参与其中；
- g) 作为联合国发展系统内各机构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2 和更广泛的《2030 年议程》的牵头小组，支持继续参与协调行动并继续参与目前正在举行的联合国改革进程和努力；
- h) 期待每年收到一份最新情况联合报告。

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实施情况和筹资影响⁷

6. 联席会议注意到 JM 2018.2/3 号文件所介绍情况并欢迎秘书长提出的重振驻地协调员制度开始阶段的执行计划，同时赞赏粮农组织参与 2019 年 1 月启动的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联合规划工作。

7. 联席会议讨论了相关提案，以设法填补粮农组织因 2019 年增加一倍捐款而产生的 255 万美元资金缺口，同时建议理事会：

- a) 授权粮农组织缴纳 470 万美元费用分摊捐款，为 2019 年驻地协调员制度筹资；
- b) 鉴于要求评估成员追加缴纳正常计划捐款这一备选方案缺乏支持，除秘书处应探索其他潜在资金来源外，可通过以下方式提供 255 万美元：

⁶ JM 2018.2/2

⁷ JM 2018.2/3

- i. 设法在实施《2018-19 年工作计划和预算》过程中增效节支；
- ii. 如增效节支不足，则确定在经批准的《2018-19 年工作计划和预算》中不再作为重点的那些领域，在不影响计划交付的情况下重新分配资源；
- c) 除上述供资来源外，要求秘书处为 2019 年设立一个专项信托基金，如有捐助方表示有意提供自愿捐款，则可抵偿 255 万美元；
- d) 秘书处汇报所采取的行动情况，作为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的一部分，提交 2019 年 3 月财政委员会下届会议。

与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组织伙伴关系战略实施进展⁸

8. 联席会议：

- a) 注意到 JM 2018.2/4 号文件所介绍情况；
- b) 欢迎在实施战略方面不断取得进展，并欢迎把对战略的持续审查作为本组织整体工作的组成部分；
- c) 建议今后的报告应对照目标评估进展情况，并侧重在实施商定战略方面产生的切实影响、取得的成效、面临的挑战、交流的经验、汲取的教训和开展伙伴关系的制约；
- d) 建议今后的报告应包括创新方法，包括与潜在的利益相关方（包括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组织）共同创建、共同管理、共同实施伙伴关系；
- e) 建议进一步明确区分伙伴关系与伙伴协作；
- f) 建议针对伙伴关系和伙伴协作采取更具战略性的方针，以便确定机遇、差距和潜在伙伴，确保增加供资，提升战略和伙伴关系的影响力，促进战略和伙伴关系与《工作计划和预算》提出的战略目标和优先重点衔接。

⁸ JM 2018.2/4